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10-21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0年9月15日(星期三)上午9:30
2.召开地点: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花园厅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李晓波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11人,代表股份3,661,169,27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64.2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就各项议案以记名方式进行了逐项投票表决。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选举李晓波先生、杨海贵先生、胡玉亭先生、刘复兴先生、周宜洲先生、柴志勇先生、李成先生、田文昌先生、周守华先生、郑章修(C S TAY)先生等10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李成先生为外部董事,田文昌先生、周守华先生、郑章修(C S TAY)先生等3人为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
李晓波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杨海贵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胡玉亭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刘复兴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周宜洲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柴志勇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李成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田文昌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周守华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郑章修(C S TAY)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选举韩瑞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团长联席会议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刘千里先生一起组成第五届监事会。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
股东监事表决情况:
韩瑞平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杨贵龙先生: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三)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每位独立董事(包括外部董事)的津贴由每年8万元人民币(含税)调整为每年12.5万元人民币(含税),独立董事参加公司相关会议的差旅费及因公司工作发生的其他费用均由公司全额负担。
表决情况:同意 3,661,169,27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 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翟颖、郑国玉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五日

附:
董 事、监 事 简 历
李晓波先生:男,47岁,硕士,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现任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曾任太钢集团初轧厂技术厂长、副厂长、调度室主任、副厂长、太钢集团生产处副处长、处长,本公司冷轧厂厂长、太钢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本公司副董事长。李晓波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李晓波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60,573 股。
杨海贵先生:男,55岁,硕士研究生,正高级政工师。现任太钢集团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曾任山西省轻工厅秘书、省委组织部主任科员、副处长、正处级组织员,太钢集团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杨海贵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杨海贵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60,572 股。
胡玉亭先生:男,46岁,硕士,成绩优异的高级工程师。现任太钢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太钢集团科协主席,本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曾任太钢集团三钢厂技术科科长、太钢集团技术处炼钢科科长、不锈钢科科长、太钢集团炼钢所副所长、本公司炼钢厂厂长、太钢集团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胡玉亭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胡玉亭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0,000 股。
刘复兴先生:男,54岁,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太钢集团副总会计师、董事、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太钢集团副总会计师、生产处处长助理、生产处副处长、初轧厂厂长,本公司炼钢厂厂长、太钢集团副总经理、董事、党委书记、刘复兴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刘复兴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61,200 股。
周宜洲先生:男,52岁,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太钢集团副总会计师、董事、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曾任太钢集团财务处副部长、科长、副处长、处长,太钢集团副总会计师,本公司监事。周宜洲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周宜洲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60,572 股。
柴志勇先生:男,47岁,硕士研究生,工程师。现任太钢集团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曾任太钢集团初轧厂生产科科长、生产处处长助理、生产处副处长、初轧厂厂长,本

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柴志勇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柴志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95,640 股。
李成先生:男,78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政府津贴的国家级专家,曾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现任中国钢铁协不锈钢分会常务会长、北京科技大学兼职教授,本公司外部董事。曾任太钢集团副总工程师、总经理、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李成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李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独立董事:
田文昌先生:男,63岁,硕士,教授。现为北京京都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兼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主任、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特邀监督员、中国政法大学兼职教授、清华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中小企业国际合作促进会特约顾问,中国市场经济学专家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律师协会实习律师培训团成员,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审判新闻月报常务理事,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北京市律师协会理事,北京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国家检察官学院客座教授,北京大学法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兼职教授,大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田文昌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田文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周守华先生:男,46岁,博士,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现为中国会计学会常务副秘书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咨询专家、北京交通大学、西南财经大学博士生导师、东北财经大学、财政部科研院所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兼职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继续教育专家委员会主任,北京中兴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副主任兼会计。周守华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周守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郑章修(C S TAY)先生:男,60岁,科学学士、工程技术学士、工商管理硕士(MBA)。现任林德大中华区大型气体业务总监。曾在比欧西集团旗下的新西兰工业气体公司和比欧西马来西亚工业气体公司工作,曾任上海比欧西总经理、天津比欧西总经理、抚顺比欧西总经理、太原比欧西总经理、比欧西中国 PCS 总裁、比欧西北亚区主要客户总监、比欧西大型供气中国事业部高级业务总监等高级职位。林德大中华区大型管道气体业务—化工部总监。郑章修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郑章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股东监事:
韩瑞平先生:男,47岁,在职研究生,高级政工师。现任太钢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党委书记、太钢集团副总会计师、太钢集团财务处副处长、太钢集团热连轧厂财务科副科长、科长,中国国际钢铁制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会计师,福州中原经济技术联合公司总经理,深圳晋阳不锈钢有限公司负责人。杨贵龙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杨贵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职工监事:
刘千里先生:男,46岁,大专学历,政工师。现任本公司冷轧厂副书记、工会主席、纪委书记。曾任本公司冷轧厂办公室主任,本公司监事。刘千里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刘千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10-22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0年9月15日在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花园厅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0年9月10日分别以专人、网上发送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0名,实到10名,分别是李晓波先生、杨海贵先生、胡玉亭先生、刘复兴先生、周宜洲先生、柴志勇先生、李成先生、田文昌先生、周守华先生、郑章修(C S TAY)先生。公司董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李晓波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李晓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杨海贵先生、胡玉亭先生为副董事长。
二、关于聘用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会议决,董事会聘用刘复兴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韩珍堂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张竹平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
三、关于聘用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经董事会议决,董事会聘用高祥明先生、柴志勇先生、谢力先生和张志方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韩珍堂先生为总工程师。
四、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副监事的议案
会议选举韩瑞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杨贵龙先生为副监事。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五日

附:
高级 管 理 人 员 简 历
刘复兴先生:男,54岁,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董事、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本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书记、曾任太钢集团初轧厂电气段工段长、设备副厂长、厂长,太钢集团二钢厂厂长,太钢集团副总经理、董事、党委书记。刘复兴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刘复兴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61,200 股。
高祥明先生:男,48岁,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太钢集团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太钢集团机械处机械科科长、处长助理兼机械科科长,太钢集团热连轧厂厂长助理,太钢集团机动处副处长、处长,太钢集团总经理助理。高祥明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高祥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0,000 股。
柴志勇先生:男,47岁,硕士研究生,工程师。现任太钢集团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曾任太钢集团初轧厂生产科科长、生产处处长助理、生产处副处长、初轧厂厂长,本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柴志勇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柴志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95,640 股。
谢力先生:男,50岁,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太钢集团设计院计划科科长、院长助理兼计划科科长,太钢集团热连轧厂副厂长,太钢集团设计院副部长,太钢集团重点工程办公室主任,太钢集团总经理助理。谢力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谢力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0,000 股。
张志方先生:男,48岁,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太钢集团二钢厂机械工段副段长、厂长助理,太钢集团七厂副厂长,本公司冷轧厂副厂长,本公司副总经理兼冷轧厂厂长、党委书记。张志方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张志方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3,000 股。
韩珍堂先生:男,45岁,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曾任太钢集团销售处清欠办副主任、处长助理、副处长,太钢集团财务处处长,太钢集团计财部部长,韩珍堂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韩珍堂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3,020 股。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张竹平先生:男,53岁,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副部长。曾任太钢集团技术处标准科科长、炼钢科科长,本公司办公室主任。张竹平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张竹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10-23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0年9月15日在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花园厅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韩瑞平先生主持,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选举韩瑞平先生为监事会主席。
参会监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举手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五日

三、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海南海航航空销售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合作协议和销售代理协议的报告》
表决结果:29832.3847万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有效表决权股数100%。
三、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见证: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国浩律师事务所施念清、陈一宏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或代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规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海南海航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2.国浩律师事务所上海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21 900945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 海航B股 编号:临2010-037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临时提案提交审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9月15日上午9时在海口市海秀路29号海航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代表的股份总额为29832.384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3%,其中控股股东及股东代表2人,代表股份12.02万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王英明副董事长兼总裁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投票方式。
二、提案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的报告》
表决结果:29761.9047万股同意,70.48万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有效表决权股数99.76%。
2.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海航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合作协议的报告》
表决结果:29832.3847万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出席有效表决权股数100%。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0-027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0年9月5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0年9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在确保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元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年度业绩激励基金实施办法》的议案;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年度业绩激励基金实施办法》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不续聘江苏公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聘请天健信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0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江苏公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聘请取得“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天健信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0年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可以续聘。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于2010年10月7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刊登于2010年9月16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0-028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10年10月7日召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0年10月7日上午9:00
2.会议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1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3.召集人:董事会
4.股权登记日:2010年9月27日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6.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10年9月27日下午3:00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公司2010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议案》,其中公司总经理徐元生、公司副总经理陈吉强、公司副总经理惠建明、公司财务负责人朱建忠的基本薪酬(税后,含董事薪酬)拟涉及董事薪酬,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故此提交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2010年4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1.审议关于修订《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年度业绩激励基金实施办法》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不续聘江苏公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聘请天健信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徐元生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4.审议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吉强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5.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惠建明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6.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朱建忠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三、现场投票及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到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1号公司证券部登记,也可以信函、传真方式登记,请注明证券部收,以10月6日前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10年9月27日-10月6日。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四、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
公司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1号
邮编:215600
联系人:张菲
联系电话:0512-58913056
传 真:0512-58683105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3.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受托人对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
受托人签名: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精诚铜业 编号:临2010-030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02,867,000股。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0年9月21日。
一、本公司新股发行及股本状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57号文件核准,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000,000股,并于2007年9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35,850,000股。
经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07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转2股派0.2元(含税),公司于2008年6月11日实施了该方案,公司总股本增至163,020,000股。
二、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0年9月21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102,867,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63.10%。
3.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姓名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	本次可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备注
				数量	比例	
1	安徽精诚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102,867,000	102,867,000	63.10%		已全部质押

三、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做出的股份限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德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姜皓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经核查:在限售期内,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承诺,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均未发生转让、委托他人管理及本公司收购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4,914,990	64.36%		102,867,000	2,047,990	1.2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2,867,000	63.10%		102,867,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02,867,000	63.10%		102,867,000		
境外法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2,047,990	1.26%			2,047,990	1.2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8,105,050	35.64%		102,867,000	160,972,050	98.74%
1.人民币普通股	58,105,050	35.64%		102,867,000	160,972,050	98.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3,020,000	100.00%	102,867,000	102,867,000	163,020,000	100.00%

五、其他事项
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上市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特此公告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0-027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0年9月5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0年9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在确保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元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年度业绩激励基金实施办法》的议案;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年度业绩激励基金实施办法》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不续聘江苏公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聘请天健信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0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江苏公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聘请取得“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天健信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0年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可以续聘。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于2010年10月7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刊登于2010年9月16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0-028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10年10月7日召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0年10月7日上午9:00
2.会议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1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3.召集人:董事会
4.股权登记日:2010年9月27日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6.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10年9月27日下午3:00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公司2010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议案》,其中公司总经理徐元生、公司副总经理陈吉强、公司副总经理惠建明、公司财务负责人朱建忠的基本薪酬(税后,含董事薪酬)拟涉及董事薪酬,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故此提交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2010年4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1.审议关于修订《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年度业绩激励基金实施办法》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不续聘江苏公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聘请天健信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徐元生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4.审议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吉强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5.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惠建明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6.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朱建忠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三、现场投票及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到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1号公司证券部登记,也可以信函、传真方式登记,请注明证券部收,以10月6日前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10年9月27日-10月6日。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四、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
公司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1号
邮编:215600
联系人:张菲
联系电话:0512-58913056
传 真:0512-58683105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3.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受托人对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
受托人签名: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0-028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10年10月7日召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0年10月7日上午9:00
2.会议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1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3.召集人:董事会
4.股权登记日:2010年9月27日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6.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10年9月27日下午3:00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公司2010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议案》,其中公司总经理徐元生、公司副总经理陈吉强、公司副总经理惠建明、公司财务负责人朱建忠的基本薪酬(税后,含董事薪酬)拟涉及董事薪酬,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故此提交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2010年4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1.审议关于修订《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年度业绩激励基金实施办法》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不续聘江苏公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聘请天健信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徐元生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4.审议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吉强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5.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惠建明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6.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朱建忠2010年度基本薪酬的议案。
三、现场投票及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到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1号公司证券部登记,也可以信函、传真方式登记,请注明证券部收,以10月6日前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10年9月27日-10月6日。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四、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
公司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1号
邮编:215600
联系人:张菲
联系电话:0512-58913056
传 真:0512-58683105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3.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受托人对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
受托人签名: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837 公告编号:2010-34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9月15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川机床工具集团”)的书面通知:根据秦川机床工具集团相关股东会会议决议,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原有股东陕西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陕西国资委”)、陕西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产投”),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产”),新远银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远银”)以及天津昆仑天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昆仑天创”),邦信资产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信资产”)和“华融渝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华融渝富”),于2010年9月14日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按照协议,由长城资产、昆仑天创、华融渝富、邦信资产向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进行增资,共新增注册资本33300万元,具体为:
华融渝富认缴新增注册资本8450万元,占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增资后注册资本的7.786%;
邦信资产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000万元,占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增资后注册资本的2.764%;
长城资产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000万元,占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增资后注册资本的3.859%;
昆仑天创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8850万元,占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增资后注册资本的17.368%。
本次增资后,秦川机床工具集团的注册资本为7.52亿元变更为10.85亿元。其中陕西国资委持股30.181%,陕西产投持股27.641%,昆仑天创持股17.368%,华融渝富持股7.786%,华融资产持股9.820%,长城资产持股3.859%,邦信资产持股2.764%,东方资产持股0.296%,新远银持股0.285%。
实施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发生变化,仍为陕西国资委。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在未来三个月内没有针对本公司的重组行为。
未来三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行为。
附:实施本次增资前后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图
1.变更前产权和控制关系图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16日

附:
高级 管 理 人 员 简 历
刘复兴先生:男,54岁,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董事、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本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书记、曾任太钢集团初轧厂电气段工段长、设备副厂长、厂长,太钢集团二钢厂厂长,太钢集团副总经理、董事、党委书记。刘复兴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刘复兴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61,200 股。
高祥明先生:男,48岁,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太钢集团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太钢集团机械处机械科科长、处长助理兼机械科科长,太钢集团热连轧厂厂长助理,太钢集团机动处副处长、处长,太钢集团总经理助理。高祥明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戒。截至公告日,高祥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0,000 股。